2021年漳浦县选聘基层党群工作者公告

为进一步推进基层党群工作者队伍建设，充实基层治理力量，根据《中共漳州市委组织部关于加强党群工作者队伍建设进一步充实基层治理力量的通知》（漳委组通〔2020〕6号）和《关于印发<2021年漳浦县选聘基层党群工作者方案>的通知》（浦委组通〔2021〕11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选聘一批基层党群工作者，具体公告如下:

一、岗位职责

主要做好基层党务工作及乡村振兴工作，协助做好区域内公共管理和社会服务工作，协助指导区域内工会、共青团、妇委会等群团组织工作，完成其它基层党建和服务群众工作任务。

二、选聘名额及资格条件

拟选聘党群工作者82名，原则上下沉到村一级，每村（社区）1名（详见附件1）。党群工作者从已参加2021年度福建省公务员考试，笔试成绩合格（考试类型为B类的，行政职业能力测验成绩需达合格标准；考试类型为A类的，行政职业能力测验、申论成绩均需达合格标准），未被录用的漳浦籍考生中选聘。

若有下列情形之一及以上的，不得报名：①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人员；②受到党纪政务处分影响期未满，或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正在接受调查、立案调查的人员；③曾受过刑事处罚或被开除公职的人员；④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撤销的人员；⑤党纪、法律规定等其他不得聘用情形的人员。

三、选聘程序

本次选聘工作，采取应聘人员自愿报名的方式，按照发布选聘公告、报名、资格初审、体检、考核、公示和聘用等程序进行。

**（一）发布选聘公告**

在县政府政务网、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发布选聘公告。

**（二）报名和资格初审**

**1.报名时间：**9月23日至9月30日（工作日上班时间）

**2.报名地点：**各乡镇党委政府办公地点（详见附件2）

**3.报名方式：**采取现场报名的方式。因疫情防控需要，鼓励目前不在漳浦的外出报名者委托直系亲属代为报名。

①报名者须提供本人毕业证书、学位证书、身份证、户口簿，参加2021年全省公务员录用考试准考证、分数证明等与报名条件相关的资料原件和复印件（审查后收复印件，原件退回），近期免冠一寸彩色蓝底照片2张，填写《漳浦县党群工作者报名登记表》（详见附件3），一式2份。每名报名者仅能报名一个乡镇。同时，签订提交《安全承诺书》（详见附件4）。

②受委托报名人员，需按要求提供报名者的相关材料，现场核验动态健康码、动态行程卡，签订《安全承诺书》。

③报名者或受委托报名人员有《安全承诺书》所列相关情形的，应提供正规医疗机构出具的48小时内新冠核酸检测报告为阴性的有效证明。

**4.资格初审：**报名人员所提交的材料必须真实、准确，且须与在《漳浦县党群工作者报名登记表》中填写的情况一致，如有不符或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即取消资格。

**（三）确定体检对象**

1.各乡镇根据计划选聘人数1:1比例，在报名本乡镇岗位且资格审查合格的人员中，按照行政职业能力测验卷面分数，从高分到低分确定体检对象，满额为止。同等条件下，中共党员优先选聘。

2.体检前，因报名者放弃或被取消资格，由此造成职位空缺的，可从报名该乡镇岗位且成绩达及格标准的报名人员中，按照行政职业能力测验的卷面分数，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参加体检的对象，补足名额为止。

**（四）体检**

1.体检工作由各乡镇负责。体检费用由个人自理。

2.体检参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家公务员局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等有关文件规定执行。因体检缺席或体检不合格造成空缺的，不再递补。

**（五）考核**

1.体检合格的考生为考核对象，由各乡镇统一征求乡镇派出所、社事办、综治办意见，并在网上查询考核对象个人征信情况。

2.在职报名者应于考核前提交所在单位同意其报名、同意辞职或已解除聘用（劳动）合同的证明，否则取消考核资格。

3.考核不合格造成空缺（含取消考核资格）的，不再递补。

**（六）聘用**

体检、考核合格人员确定为公示对象，公示期为五个工作日，经公示不影响聘用的，由各乡镇按行政职业能力测验的卷面分数高低组织择岗。首轮聘用期为三年，一年一签。党群工作者由各乡镇统筹安排到村（社区）工作。聘期满后，经考核，由乡镇党委根据考核情况和工作需要决定是否续聘。续聘工作应根据《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全县机关事业单位编外人员管理的意见>的通知》（浦人社〔2021〕55号）相关规定执行。如受聘的党群工作者在接到聘用通知15日内未到乡镇办理手续的，视同自动放弃，造成的缺额不再递补。

四、待遇保障

党群工作者工资待遇包括基本报酬和绩效奖励，每月基本报酬为2500元，绩效奖励由乡镇结合年底考评结果，按称职以上3000-5000元标准另行发放，各乡镇依法为党群工作者缴纳有关社会保险费用。

本公告及未尽事项，由县委组织部商县委编办、县农业农村局、人社局、财政局进行解释。

附件：1.拟选聘基层党群工作者村、社区一览表

2.各乡镇报名地点及联系电话

3.漳浦县党群工作者报名登记表

4.2021年漳浦县选聘基层党群工作者报名人员健康

申明卡及安全承诺书

中共漳浦县委组织部

中共漳浦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漳浦县农业农村局

漳浦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漳浦县财政局

2021年9月21日

附件1

|  |  |  |
| --- | --- | --- |
| 拟选聘基层党群工作者的村、社区一览表 | | |
| 序号 | 乡镇 | 村、社区 |
| 1 | 绥安镇 | 大埔村、麦埔村、京里村、罗山村、寨窑村、绥南社区、城西社区、东街社区、南门社区、绥东社区 |
| 2 | 盘陀镇 | 官陂村、割埔村、产山村、通坑村、蒲野村 |
| 3 | 大南坂镇 | 新民村、下楼社区、小南坂社区、金岗山社区、上埔社区 |
| 4 | 石榴镇 | 车本村、龙岭村、攀龙村、象牙村、胜利村 |
| 5 | 长桥镇 | 东升村、友爱村、长桥村、潭阳村、春光村 |
| 6 | 南浦乡 | 后坑村、龙桥村、大坪村 |
| 7 | 官浔镇 | 溪坂村、赵厝村、红霞村 |
| 8 | 赤岭乡 | 大行村、赤岭村、土塔村 |
| 9 | 湖西乡 | 顶坛村、后洞村、山后村 |
| 10 | 马坪镇 | 林埭村、文安村 |
| 11 | 前亭镇 | 后蔡村、过港村、崎沙村、桥仔头村 |
| 12 | 佛昙镇 | 轧内村、岱嵩村、整美村、东坂村、后许村、大白石村 |
| 13 | 赤湖镇 | 前湖村、北桥村、西城村、后湖村、半石村 |
| 14 | 深土镇 | 锦东村、车敖村、示埔村、山尾村、东庵村、近院村 |
| 15 | 六鳌镇 | 店下村、鳌西村、鳌东村、山门村、东门村、新厝村 |
| 16 | 赤土乡 | 溪东村、浯源村、水头村、赤土村 |
| 17 | 旧镇镇 | 东厝村、后垅村、浯江村、寨内村、上蔡村、山仔村、潭仔头村 |

附件2

各乡镇报名地点及联系电话

**1.绥安镇**

地址：绥安镇政府二楼组织办公室

联系人：陈奕璇 联系电话：0596-3107631

**2.盘陀镇**

地址：盘陀镇政府党政办

联系人：詹银坤 联系电话：17720919513

**3.大南坂镇**

地址：大南坂镇政府208组织办公室

联系人：范松枝 联系电话：13055456607

**4.石榴镇**

地址：石榴镇政府组织办公室

联系人：薛睿铠 联系电话：13960072675

**5.长桥镇**

地址：长桥镇政府党政办

联系人：张静萍 联系电话：0596-3852100

**6.南浦乡**

地址：南浦乡政府一楼组织办公室

联系人：蔡文君 联系电话：15605024686

**7.官浔镇**

地址：官浔镇政府组织办公室

联系人：周昱辉 联系电话：18065750662

**8.赤岭乡**

地址：赤岭畲族乡政府组织办公室

联系人：曾锦辉 联系电话：18159417689

**9.湖西乡**

地址：湖西畲族乡政府组织办公室

联系人：杨秋芬 联系电话：18065758801

**10.马坪镇**

地址：马坪镇政府主楼三楼组织办公室

联系人：戴小香 联系电话：18396531790  
**11.前亭镇**

地址：前亭镇政府党政办

联系人：张卓群 联系电话：15059224867

**12.佛昙镇**

地址：佛昙镇政府二楼组织办公室

联系人：魏 新 联系电话：18359692125

**13.赤湖镇**

地址：赤湖镇政府主楼三楼组织办公室

联系人：郑雪婧 联系电话：15892008228

**14.深土镇**

地址：深土镇政府组织办公室

联系人：陈筱晴 联系电话：17859565828

**15.六鳌镇**

地址：六鳌镇政府党建办  
联系人：陈智渊 联系电话：13960083456

**16.赤土乡**

地址：赤土乡政府党建办

联系人：陈宇翔 联系电话：13906952258

**17.旧镇镇**

地址：旧镇镇政府主楼二楼208组织办公室

联系人：林开通 联系电话：13960046467

附件3

漳浦县党群工作者报名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性 别 | |  | | | | 出 生  年 月 | | |  | | 照 片 |
| 户籍地 |  | | 居住地 | |  | | | | 民 族 | | |  | |
| 政 治  面 貌 |  | | 参加工  作时间 | |  | | | | | | | | |
| 全日制  学 历 |  | | | | 毕业院校及专业 | | | |  | | | | | |
| 在 职  学 历 |  | | | | 毕业院校及专业 | | | |  | | | | | |
| 身份证  号 码 |  | | | | 现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  | | | | | |
| 通信地址  及 邮 编 |  | | | | | | | | | | 联系  电话 | |  | |
| 2021年公务员考试笔试卷面成绩 | 考试类型： 类（A类或B类）  总成绩 分，其中：行政职业能力测试 分，申论 分。 | | | | | | | | | | | | | |
| 选报乡镇 |  | | | | | | | | | | | | | |
| 个    人    简    历 |  | | | | | | | | | | | | | |
| 奖惩  情况 |  | | | | | | | | | | | | | |
| 家庭  主要  成员  及主  要社  会关  系 | 称谓 | 姓名 | | 出生  年月 | | 政治面貌 |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乡镇派出所初审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 | 乡镇  社事办初审意见 | |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
| 乡镇综治办初审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 | 乡镇党委  审批意见 | |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
| 县委组织部审批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 | | | |

注：1.个人简历从高中起填写；2.时间格式采用“1980.01”；3.报名表一式两份，双面。

附件4

2021年漳浦县选聘基层党群工作者报名人员

健康申明卡及安全承诺书

姓 名： 性别： 身份证号：

有效手机联系方式：

本人过去14日内住址（请详细填写，住址请具体到街道/社区及门牌号或宾馆地址）：

1.本人过去14日内，是否出现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是 □否

2.本人是否属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 □是 □否

3.本人过去14日内，是否在居住地有被隔离或曾被隔离且未做核酸检测。 □是 □否

4.本人过去14日内，是否从省内、外高中风险地区入浦。 □是 □否

5.本人疫情期间是否从境外（含港澳台）入浦。 □是 □否

6.本人过去14日内是否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已发现无症状感染者有接触史。 □是 □否

7.本人过去14日内是否与来自境外（含港澳台）人员有接触史 。 □是 □否

8.过去14日内，本人的工作（实习）岗位是否属于医疗机构医务人员、公共场所

服务人员、口岸检疫排查人员、公共交通驾驶员、铁路航空乘务人员。 □是 □否

9.本人“八闽健康码”是否为橙码。 □是 □否

10.共同居住家庭成员中是否有上述1至7的情况。 □是 □否

提示：以上项目中如有“是”的，报名时，必须携带截至报名当天48小时内新型冠状病毒检测阴性的报告。

本人承诺：我已如实逐项填报健康申明卡，如因隐瞒或虚假填报引起检疫传染病传播或者有传播严重危险而影响公共安全的后果，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传染病防治法》和《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等法律法规的处罚和制裁。

本人签名： 填写日期：